

臺北市立大同國民小學停車場 112 年第一季開放租用公告 111.12.8

一、開放時間：

(一)租用全日停車：承租期間 24 小時停車，並優先停放於南側停車場。

(二)僅租夜間停車(含假日停車)

1. 夜間：星期一至星期五晚上 6 時至翌日上午 8 時。

2. 假日：週休及國定假日（自前一日晚上 6 時至假日結束後翌日上午 8 時）

二、例外情形：本校因教育活動或校務需求，得暫停開放停車。本校會於前一週於停車場公告欄公告，或電話通知租用之車主。

三、收費標準：本校提供之停車位共 24 個，設籍蓬萊里民眾或公司行號優先租用，優先租用限每人（或公司）1 台車。

(一)全日停車每個停車位季繳（三個月為一期）新臺幣 10500 元整。（每月 3500 元）

(二)夜間停車每個停車位季繳（三個月為一期）新臺幣 6300 元整。（每月 2100 元）

(三)前述蓬萊里民眾優先租用，以所附行照上之車主與承租者身分相符且戶籍地或公司（商業）登記地為蓬萊里時，方具備優先資格。

四、登記時間：

(一)111 年 12 月 9 日（五）至 12 月 15 日（四）上班日，上午 7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洽總務處胡瑞芬幹事繳交申請表。（六、日及例假日不收件）

(二)逾時登記者無法參與本期抽籤，但可依登記時間排入候補序位。

五、抽籤日期：

(一)111 年 12 月 16 日（五）16：00 前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公告符合蓬萊里里民優先資格之承租戶，同時公告是否辦理抽籤。（申請者超過 24 個停車位時才辦理抽籤）

(二)111 年 12 月 20 日（二）下午 2 時於本校童軍教室辦理抽籤，採全程錄影方式，請申請人親自出席抽籤，未能到場者由本校人員代抽，抽籤結果於當日 18：00 前公告於本校網頁。

六、繳費日期：

(一)抽中正取之承租戶請於繳費期間至警衛室領取繳費單。以多元方式（超商門市、ATM、網路銀行、電子支付、信用卡等）繳款，繳費期間為 111 年 12 月 21 日（三）至 111 年 12 月 23 日（五）上午 7 時 30 分至下午 16 時 30 分。

(二)未能於前述期限內繳費視同放棄權利，本校將於 12 月 26 日（一）起依抽籤候補順序通知下一位申請人。

七、本季租用期間：112 年 1 月 1 日（日）起至 112 年 3 月 31 日（五）止。

八、其他說明：

(一)詳細租用內容及申請表請自行於本校網頁下載，登記時間先填妥申請表（含相關證件影本），於登記期間內繳交至本校總務處，並檢附行車執照及身分

證件（身分證或駕照）或公司資料正本，驗畢後發還。

(二)停放之車輛須與申請表所附行照相符，違規將依規定取消承租資格。

(三)112 年第一季停車位，全日停車優先停放於南側停車場。

(四)111 年第四季未能續租之北側承租戶請於 12 月 31 日（六）24 時前將車輛駛離停車場，並於 111 年 12 月 30 日（五）前繳回遙控器。

(五)有任何問題請電洽本校總務處幹事胡瑞芬女士，電話：25965407 分機號碼 355。